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武汉千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武汉千水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水环境”）无法按期完成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申请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22 号）和贵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 号）的要求，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业务承接情况**

2019 年 8 月，我们与千水环境签订了审计业务约定书，受托执行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此前，我们已经连续为其提供了 2 年审计服务。

**二、审计进展及配合情况**

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我所在前期进场之前，已与千水环境积极通过网络、邮件、电话沟通等方式开展前期远程审计工作。截至 2020 年 4 月 16 日，我们已完成的工作包括审计计划、进行内控了解及测试等审计程序。千水环境为我们提供了远程必要的工作条件，并配合我们开展审计工作。截至本意见出具日，我们与千水环境公司管理层不存在无法就重大审计事项达成一致的情形。

**三、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本所项目组原计划于 2020 年 2 月进行现场审计，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武汉属于疫情严重地区，当地对本地及外来人员实施严格管控措施，千水环境的注册、经营地均在武汉市，导致我们无法获取财务数据，审计项目组无法按期前往执行现场审计工作。

2020 年 4 月 8 日，武汉解封后，本所和千水环境开始陆续复工。按照本所的统一部署及与千水环境的沟通协商，本所项目组审计进场时间暂定为 2020 年 5 月初。

本所已安排经验丰富的审计人员保质保量的完成审计工作。为提高现场审计工作效率，节约审计时间，会计师已提前将需准备的审计资料清单发给千水环境的主管工作人员，要求他们按照清单积极准备资料，做好审计项目组进场审计的准备工作。本所已安排审计人员对接千水环境的主管工作人员，千水环境在准备资料的过程中碰到疑问或困难时可同本所会计师保持实时沟通。

####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们预计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前完成审计工作，最迟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专项意见仅供千水环境申请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4 月 16 日